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以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

详情请见 2016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东风汽车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东风汽车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票：8 票，赞成票：8 票，反对票：0，弃权票：0 票。

（二）关于对东风嘉实多油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

为了提升子公司东风嘉实多油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风嘉实

多”)的竞争力,扩大其市场的占有率,实现东风嘉实多中期事业计划目标,同意公司与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英国 BP 环球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对东风嘉实多进行同比例现金增资,本次增资额共计 1.2 亿元人民币。目前本公司持有东风嘉实多 30%的股权,相应增资金额为 3600 万元人民币。

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,关联董事欧阳洁、雷平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: 6 票,赞成票: 6 票,反对票: 0,弃权票: 0 票。

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对东风嘉实多油品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16——062)

特此公告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9 日